

#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的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

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本次纳入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范围的单位包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发展战略、人力资源、资金活动、采购管理、资产管理、销售管理、工程项目管理、产品及研发管理、财务报告、募集资金管理、对外担保控制等核心领域事项。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包括：资金活动、采购管理、产品及研发管理。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序号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1	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	未依据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重大不利影响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中未能发现错报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5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

缺陷认定等级	错报金额	
	按资产总额计算	按营业收入计算
重大缺陷	资产总额>1%	营业收入>2%
重要缺陷	0.5%<资产总额≤1%	1%<营业收入≤2%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0.5%	营业收入≤1%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序号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1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出现重要失误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违反相关法规、公司章程或标准操作程序，且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违反公司章程或标准操作程序，形成重要损失	
3	出现重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	出现重要安全生产、环保、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	

4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造成按下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5	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严斌生

2026年4月21日